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君泰·泰和盛景项目

建设地点： 陇县千邑路西侧

建设单位： 宝鸡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0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君泰·泰和盛景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宝鸡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陇县行政审批服务局、2021年12月16日、 陇行审项目发〔2021〕30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12月~2022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陕西海乐实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宝鸡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陕西鼎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陕西鼎一誉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陕西卓鼎鸿实业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宝鸡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在陇县主持召开了君泰·泰和盛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省级专家库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认真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实施情况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君泰·泰和盛景规划用地面积 $1.2177\text{hm}^2$ （合约18.2655亩）。项目规划新建住宅楼三栋（26F），占地面积 $1323\text{m}^2$ ，建成后可容纳312户居民居住；新建商业楼1栋（3F），占地面积 $474\text{m}^2$ ；新建幼儿园1栋（3F），占地面积 $755\text{m}^2$ ，建成后可保障小区内幼儿的学前教育；地下停车场及人防工程建筑面积 $9729.15\text{m}^2$ ，建成后可地下停车315辆；规划道路硬化及广场 $5975\text{m}^2$ ；景观绿化 $3650\text{m}^2$ ；以及配套附属设施、水电设施、围墙等。建筑总面积 $50573.70\text{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0844.55\text{m}^2$ ，地下建筑面积 $9729.15\text{m}^2$ ，建筑密

度 19.89%，容积率 2.90，绿化率 30%。

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24 个月。工程总投资为 16800 万元。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10 月 15 日，宝鸡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陕西海乐实业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君泰·泰和盛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明确了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2177hm<sup>2</sup>。水土流失防治目标采用西北黄土高原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2021 年 12 月 16 日，陇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陇行审项目发[2021]30 号文对《君泰·泰和盛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涉及重大的水土保持变更。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后续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由主体设计单位将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设计。

#### （四）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情况

本项目不需要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已纳入主体监理，同步完成。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4 年 9 月，陕西卓鼎鸿实业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并提交了《君泰·泰和盛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该项目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且各措施工程量、工程质量、措施布局及投资落实情况均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目前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工程本身安全的防治效果，水土保

持防治效果显著，满足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有效控制了项目区的水土流失，并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宝鸡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应加强管理和养护，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进一步落实管护责任，发现问题及时补救、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杨永军	宝鸡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杨永军	建设单位
成员	李小艳	陕西省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	高级工程师	李小艳	省库专家
	朱钧利	陕西卓鼎鸿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朱钧利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张陇峰	陕西海乐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陇峰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封正选	陕西鼎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封正选	水土保持 施工单位